

证券代码：838933

证券简称：嘉华汇诚

主办券商：国新证券

北京嘉华汇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年4月18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及网络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年4月8日以电话形式通知。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纵兴元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高管和监事列席会议。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和《北京嘉华汇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选举纵兴元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纵兴元先生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关于董事长任职资格的规定，且未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，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聘任纵兴元先生为公司总经理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纵兴元先生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关于总经理任职资格的规定，且未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，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聘任王雪晶女士、辛明辉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，任期三年。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聘任任俊卿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，任期三年。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聘任李丹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，任期三年。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2024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审议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情况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2024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情况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2025 年度财务预算情况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情况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九) 审议通过《2024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董事会就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做工作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情况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十) 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总经理就 2024 年度工作情况做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情况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一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经营情况以及发展需要，2024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情况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二）审议通过《公司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鉴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与公司在 2024 年度的合作中认真尽职，严格依据法律法规对公司进行审计，熟悉公司业务，表现出较高的专业水平，鉴于双方良好的合作，现拟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5 年年度审计机构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情况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十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提请公司 2025 年 5 月 19 日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情况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北京嘉华汇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。

北京嘉华汇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4 月 22 日